

退得出、管得好、禁得住 确保“禁渔令”铁令生威

安庆全力筑牢长江生态屏障

□ 全媒体记者 沈永亮

通讯员 严燕 实习生 盛古月

三月的安庆，春江水暖、柳绿桃红。大观区海口镇河港社区总面积近400亩的退捕渔民创业基地内，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，“青草鲢鳙”四大家鱼养殖已成为周边退捕渔民们增收的主要渠道。

安庆是水域大市，有禁捕面积770平方公里、禁捕岸线1234公里，包含165公里长江干流，华阳河干流、皖河干流和菜子湖（长河）3条重要支流及11个水生生物保护区，禁捕工作点多、线长、面广，难度大。近年来，安庆市坚决做好长江十年禁捕工作，确保“禁渔令”铁令生威。

退得出

3052名渔民退渔上岸安置

现年57岁的王根德，是大观区十里铺乡袁江村（专业渔民村）退捕渔民，2018年退捕后，他带领村内13户退捕渔民，成立了水上综合服务专业合作社，集资100余万元购买了3艘工程船，目前水上工程业务年收入超过50万元。

和王根德一样，王五八也是袁江村专业渔民，在长江上从事专业捕捞超过30年，2018年退捕后，他在村两委的帮助下，贷款置办了货船，转产跑起了水上运输。

早在2016年，安庆市开始倡导专业渔民减船退渔；2018年，实施了专业渔民退捕上岸计划。截至长江十年禁渔开始前，安庆市禁捕区内，实现1771艘捕捞渔船分类处置、1698本捕捞证注销、122吨网具收缴销毁；建档立卡的1482户3052名专业渔民全部实现退渔上岸安置。

期间安庆市还开展了多轮农民自用船专项整治，拆解农民自用船9603艘，纳入乡镇自用船管理

12563艘，停放在天然水域的乡镇自用船270艘。各地均出台了乡镇自用船登记管理办法，制订了乡镇自用船集中停靠、包保联系、禁捕区航行报备等管理制度，坚决杜绝重大偷捕隐患。

管得好

就业后人均月收入3426元

两年多来，我市把提高退捕渔民就业质量摆在重要位置，织密退捕渔民民生“保障网”，大力扶持“捕转养”和自主创业，积极开展农牧渔业就业培训、实用技能培训、就业指导及退捕渔民专场招聘会，帮助退捕渔民提升技术本领，更好就业择业。

市人社、医保、住建、民政等部门分别就退捕渔民养老、医疗、危房、特困等情况建立动态管理台账，及时更新数据，并帮助协调解决问题。截至2022年底，全市3052名建档立卡的退捕渔民被全部纳入医保，符合养老保险的2950人全部参保，符合低保条件的96人全部保障到位，实现应保尽保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建立了退捕渔民就业动态管理台账，累计举办职业培训1071场，3052名建档立卡退捕渔民中，需转产就业安置的2291人实现转产就业率100%，人均就业月收入3426元；各地还落实退捕渔民结对帮扶，定期走访解渔民诉求，累计走访87832次，帮助解决实际问题9439个。

目前，我市退捕渔民就业质量、保障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，渔政信息化基本实现禁捕区全覆盖，网格化管理初具规模。但部分地区“捕转养”推进不快，渔民就业创业成绩不突出；渔政投入不到位，信息化监管存在盲区死角；网格化管理制度不健全，加之非法捕捞活动“由明转暗”、隐秘性越来越强，使得监管执法存在漏洞。

禁得住

确保“禁渔令”铁令生威

2022年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，暴露了安庆长江十年禁渔工作中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。对此，安庆坚决担当担责，切实推进问题整改。各地、各部门以案为鉴、立行立改、举一反三，全面梳理薄弱环节，突出重点、综合施策、标本兼治，进一步织密“责任网”、打击“利益链”、筑牢“监管墙”，确保问题整改销号，坚决打赢长江禁捕退捕攻坚战持久战。

重拳打击非法捕捞“利益链”，持续开展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冬春季专项执法、打击长江刀鲚非法捕捞专项整治、重要节日期间长江禁渔专项执法暨重要水域禁渔期专项执法、打击非法垂钓和商货船偷捕专项整治行动，常态化开展“四清四无”大排查等专项行动，常态化开展跨地区、跨部门联合执法。累计开展联合执法2119次，查办违法违规案件1364起1519人，禁捕水域清理取缔“三无”船舶334艘。

筑牢长效执法机制“监管墙”，在长江干流沿岸县区实行网格化管理，同时要求其他禁捕区比照长江干流标准，以村为单位建立网格单元。配备协助巡护员182名、护鱼员305名，建立网格小区32个、网格单元146个，禁捕区网格化建管初具规模。建立渔政信息中心10个，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，基本实现禁捕区信息化全覆盖。

各地还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，全方位开展禁捕退捕法规政策宣传，讲好禁渔故事、畅通举报渠道，大力营造“水上不捕、市场不卖、餐馆不做、群众不吃”的良好氛围。同时还组织常态化暗查暗访行动，目前市禁捕办已成立专班，深入禁捕区开展明察暗访，确保“禁渔令”铁令生威！

“监督一点通”

让诉求“一键直达”

本报讯（全媒体记者 项珍 通讯员 胡珣）构建多元化解机制、明确具体办结时限、完善跟踪问效制度……自小微权力“监督一点通”平台上线以来，怀宁县纪委监委将群众呼声当作第一信号、群众需要当作第一选择、群众满意当作第一标准，切实把群众的“诉求清单”变为“满意答卷”。

“没想到小微权力监督平台真有用，我反映包田大户王某将农田挖成鱼塘的问题，相关部门马上就回应了。”3月1日，怀宁县凉亭乡村民何先生高兴地说。接到群众诉求后，凉亭乡纪委立即联合信访办、资规所、农技站等部门，实地核实，弄清事件来龙去脉，找准解决诉求举措。经核实，凉亭乡鹤林村清塘组包田大户王某将村民组的耕地挖成了鱼塘，准备养鱼，但未征求群众的意见。经过镇村两级协调，已经予以制止，并要求其尽快恢复耕地。何先生对办理情况表示满意。

为有力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，怀宁县纪委监委以小微权力“监督一点通”平台延伸监督触角，对于群众反映的一般性问题，由相关乡镇或部门调查核实、研究解决；对于权属不明、职能交叉等复杂问题，由县纪委监委建立部门会商机制，明确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。坚持清单化明责、闭环式管理，对各乡镇投诉件办理情况全程跟进，定期随机抽查复核，必要时进行提醒约谈，有效提高投诉件办理质量。目前，该平台累计收到群众投诉310件、办结307件，群众满意度93%。

实施长江“十年禁渔”
坚决做到“四清四无”